

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約翰福音 14:6

1. 約翰福音 14:6 耶穌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著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
2. 歷代志上 11:15-19 三十個勇士中的三個人下到磐石那裡，進了亞杜蘭洞見大衛；非利士的軍隊在利乏音谷安營。那時大衛在山寨，非利士人的防營在伯利恆。大衛渴想，說：甚願有人將伯利恆城門旁井裡的水打來給我喝！這三個勇士就闖過非利士人的營盤，從伯利恆城門旁的井裡打水，拿來奉給大衛。他卻不肯喝，將水奠在耶和華面前，說：我的神啊，這三個人冒死去打水，這水好像他們的血一般，我斷不敢喝！如此，大衛不肯喝。這是三個勇士所做的事。
3. 路加福音 23:38-43 在耶穌以上有一個牌子寫著：這是猶太人的王。那同釘的兩個犯人有一個譏誚他，說：你不是基督麼？可以救自己和我們罷！那一個就應聲責備他，說：你既是一樣受刑的，還不怕神麼？我們是應該的，因我們所受的與我們所做的相稱，但這個人沒有做過一件不好的事。就說：耶穌阿，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記念我！耶穌對他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
4. 馬太福音 11:28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
5. 羅馬書 1:16 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猶太人，後是希利尼人。
6. 約翰福音 12:24-25 一粒麥子不落在地裡死，仍舊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愛惜自己生命的，就失去生命；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
7. 羅馬書 12:1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
8. 路加福音 9:23 耶穌又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
9. 馬太福音 10:38-39 不背著他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門徒。得著生命的，將要喪失生命，為我喪失生命的，將要得著生命。
10. 腓立比書 1:21 因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

講道題目：感念主恩

講員：王貴恒牧師

前言：

「感恩節」在 1941 年，第二次世界大戰的中間，被美國定為國定假日。感恩節的風俗、文化、習慣，早在 400 年前就開始了。感恩節對基督徒、教會、和美國這個國家社會的意義是什麼呢？感恩節的由來：

1620 年秋季，在英國有一群清教徒受到英國國教在政治上和宗教信仰上的逼迫，他們為了在更自由的地方可以自由的敬拜神，追求在信仰裡與神的關係，於是不少的清教徒就移民到荷蘭。然而這群人仍然碰到同樣的問題。所以在英國和荷蘭一共有 102 男女老幼，在英國出發，坐《五月花號》船由來到北美洲的新大陸，他們飄洋過海，經過千辛萬苦，終於平安的到達美國。當時正是秋天，由英國隨身帶的食物有限，雖然可以勉強過冬，但之後就會面臨挨餓的日子。所以他們在美國的東北角安居下來，當時好心的印第安人不僅送給了他們許多生活必需品，還教他們如何狩獵、捕魚、和種植玉米、南瓜。1621 年，這群清教徒在印第安人的幫助下，獲得了豐收。在歡慶豐收的日子，為了感謝印第安人的真誠饋贈和幫助，便邀請他們一同慶祝，感謝上帝的恩典和供應。自此開始了這群第一代移民節慶的傳統。

今天在北美洲，美國和加拿大的世人，為了慶祝感恩節做些甚麼呢？除了家人的團聚對每個人而言都非常的重要，但是人們更關心的是 black Friday 大採購大減價的季節！所以感恩節在今天已經失去原有的意義。基督徒是否也是每年在這個時刻在商場裡忙著進進出出呢？還是要特別紀念神的保守和供應呢？我們是否應該時時、天天、常常感恩，紀念我們的神呢？

歷代志上 11:15-19 (經文二)。大衛在還沒有登基坐王的時候，他帶領跟隨他一群為數不多的人，處處在逃亡的狀態。當時他特別懷念在伯利恆外面的一口水井裡的水，於是大衛手下有三位勇士赴湯蹈火，萬死不辭地穿過非利士人的營盤，取了一袋水給大衛喝，只因他們覺得大衛配得他們賣命，值得為他犧牲。然而大衛卻不敢喝，他把這袋水獻在神的壇前，因為這袋水好像勇士的血一樣珍貴。三勇士冒著九死一生，卻未真死；那袋水像血，卻非真血。它代表的意義是：三位勇士對大衛好像臣對君，有大忠；大衛對三位勇士有大

義。

上帝就是愛，聖父為我們捨子，聖子為我們捨命。我配得主耶穌為我捨命流血嗎？上帝就是愛，無價的愛，十字架上的愛是犧牲無條件的愛。我還是罪人的時候，主耶穌就為我死，為我的罪作了挽回祭。所以當我們在過感恩節的時候，我們應當特別紀念主耶穌十字架上的愛。

一、十字架是榮耀的道路

路加福音 23:38-43(經文三).當耶穌被釘十字架時，祂左右各有一個強盜一起被釘上十字架上。一邊的強盜譏誚耶穌說：你如果是神的兒子，你可以從十字架上走下來，我們就信你！他的話是嘲諷看不起耶穌，不相信耶穌是真神；另一邊的強盜說：你我都是罪人，你難道不怕神嗎？我們要被釘死是本就該如此。接下來，這個強盜又對耶穌說：「主耶穌啊！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記念我。」因他的悔改和接受主十字架的道路，他就立刻得救了；所以，耶穌應許他，說「今日你要與我同在樂園裡了。」這人就成為了主耶穌在樂園裡接待的第一個世人。

主耶穌為兩個強盜提供的道路是相等的，他們只要走向中間主耶穌的十字架，他們就會與主同在，與主同釘死，也就與主同復活。但是，這一個走向滅亡的強盜，因為不願意順服主的道路，在這麼短的距離他可以走向耶穌的捷徑，他卻拒絕了而走向永死和滅亡。另一個強盜順服主的道路，就因此得著永生。你我都一樣，我們仍然在許許多多的過犯、軟弱、和錯誤的光景當中；很多時候，我們更像那個「滅亡的強盜」，我們硬著頸項，不選擇仰望耶穌，卻走自己的道路，堅持己意，偏行己路。在個人的生命裡是如此，甚至在神國的事上也是如此。

我在20多年前芝加哥華人教會牧會的時候，認識一位從南京醫學院醫科畢業的弟兄，他在中國行醫六、七年後，到美國改讀藥學拿到博士。他就在芝加哥一個有名的藥廠做研究工作。那個藥廠有一萬多員工，其中中國人就佔了百分之二十。這位弟兄有一天跟我說，他認識一位南京大學醫科的校友學長跟他很要好，他常常帶這位校友到家裡的小組和教會，但是學長卻始終沒有相信耶穌。後來學長得了肝癌第四期，他幾次跟學長談福音，都沒有看到果效。所以他邀請我一起去探訪他的學長。我們探訪他兩到三次，每一次談就更加深入，到了第三次就直接跟他說「按著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希伯來書 9:27**，今天我們在世，耶穌基督要拯救我們，赦免我們的罪。即便我們肉身死了，但是因著個人得救，神應許「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使徒行傳 16:31**，將來家人一個個都要信耶穌，在天家那裏還會再見面，那是何等的美好。

當時這位弟兄的學長告訴我說：「王牧師，我會慎重的考慮」。隔了幾天，這位弟兄跟我說他的學長已經病得快不行了，要我陪他去醫院再一次去探訪。這位生病的學長告訴我，他願意信耶穌，但是問我「會不會接受主，信得太晚？」我就用這位同耶穌一起釘死在十字架旁邊的強盜為例子，告訴他一點都不晚，並且馬上為他施洗，他終於得救了。後來一個月不到的時間，我們就用基督徒的儀式為他辦追思禮拜。再後來三個月左右的時間，他的妻子和女兒在美國都受洗了。他原本住在國內的父親和母親，因為來美國參加他的追思禮拜，在芝加哥停留有兩三個月的時間，與教會的人有所互動，也都受洗了才回到國內去。

這個見證在說明，即便我們有甚麼過犯，在最緊急的時刻，只要我們順服主的道路，我們終必得救！這是我們應該都非常感恩的事。

我們在生活中，也常會遇到困難、委屈、哀傷、孤單、挫折，在這些光景中，我們有沒有把自己交托給主？有時我們也可能有過「與主同釘十架」的經歷，但我們常常不想死透，想從十字架上下來。求神幫助，要人同情，甚至自求擺脫、發怨言、自哀、自憐、灰心、消沈，這些都是不甘心不樂意地掛在十字架上，要從十架下來。十字架是榮耀的道路，**馬太福音 11:28(經文四)**，**羅馬書 1:16(經文五)**。十字架的道路看重的是順服。

二、十字架是榮耀的真理

約翰福音 12:24-25(經文六)。十字架的真理是這樣寶貴，藉著主耶穌的捨命，成就了神永世裡最奇妙最偉大的計畫，成就了「十字架的榮耀」。十字架的真理是先減後加，先負後正，先失後得，先羞辱後榮耀，先死亡後復活，先短暫後永恆。

2012年由法國文豪雨果的著作拍成電影「Les Miserables」《悲慘世界，孤星淚》。在19世紀法國大革命前後，有一個貧苦孩子因為肚子餓，偷了一片麵包而入獄19年。期滿之後，他已經是中年人了。他再一次因為肚子餓，去教堂偷銀器，主教發現他偷東西，不但原諒他，還給他更多貴重的東西可以拿去變賣不至於餓肚子。幾經接觸，他認識主耶穌的救恩，信主了。後來在10幾年之間，有一位巴黎的警官因為懷疑他就是當年偷銀器的罪犯，一直不放過追捕他。而他隱姓埋名，搖身一變成為地方的市長。他因為自己的得救，用基督

的愛多次幫助許多孤苦困難的可憐人。有好幾次他為了救人而捨己，甘冒再度入獄，甚至有生命的危險。最後，他在最危險的時刻，經歷 神奇妙的拯救，而有美好令人感動的結局。

十字架的真理是先捨後得，捨去自己，就得著 神的生命；捨去自己短暫的，就得著永恆 神的生命；捨去敗壞的、腐朽的、殘破的、不榮耀的生命，就得著耶穌那完美的生命。**羅馬書 12:1(經文七)**，活祭是活的祭牲或祭品燒盡毫無保留讓 神完全掌權；捨己是主權的完全降服。**路加福音 9:23(經文八)**。

三、十字架是榮耀的生命

基督徒都喜歡「蒙恩」，其中包括福氣、成功、家庭幸福、病得醫治...，這些都可以見證主，也無可厚非。但是，基督信仰的核心是認耶穌為主，並且因這關係我們的生命被翻轉。成熟的基督徒看重自己的生命是否以基督為中心？是否明白並且順服遵從 神的旨意？只有當我們生命更追求榮耀主，而不是主能為做什麼？**馬太福音 10:38-39(經文九)**，與主同釘十字架，才能以生命見證主的生命，才能因此得著主生命的榮耀。

實例一：

美國人 William Borden 威廉博登(1887-1913)，在世只有 27 年的生命。他出身礦業富豪家族，在 19 世紀末和 20 世紀初時代，是頂尖金字塔富有的家族。他自小信主，在教會裡長大，就是後來的 Moody 的教會。他的父親在他 16 歲時候，派兩個人陪他環遊世界，在那個時代是天方夜譚。當時他曾經進入中國，從沿海到內地，所見所聞叫他大為訝異！他沒有想到，如此歷史悠久、如此地大的中國，卻如此殘破不堪。那時正是清朝末年，列強侵略、政治腐敗、社會風氣敗壞、百姓迷信拜偶像、整個醫療經濟民生比西方列強落後百年之久。威廉博登看了非常難過，於是就一路問主：祢讓我看到這些景象是什麼意思呢？祢要我做甚麼呢？直到他離開中國之前，他已經清楚的知道上帝感動他，有一天，他要成為向中國宣教的宣教士。所以 16 歲那年，他就回應主的呼召，他願意！然後回到美國，繼續他的高中學業。

到了他 18 歲那年，他進入耶魯大學。他父親送給他一本皮面的《聖經》，當時他在《聖經》封底的部分寫下了兩個字：「no reserve 絕不保留」，因為他已經決心順服主的呼召，成為宣教士，走十字架榮耀的道路；到了他 22 歲的時候，他進入普林斯頓神學院，他同樣地在《聖經》封底的部分寫下「no, return 絕不回頭」，他要走十字架榮耀的真理；三年後拿到碩士學位，25 歲的時候，他回應 神的呼召，要走十字架榮耀的生命，加入「內地會」。當時內地會訓練宣教士的地方在埃及，需要接受培訓。沒想到他到了埃及一兩個月的時間就得了熱病，26 歲病故於埃及。離世之前，他仍在《聖經》封底的部分寫下「no regrets 絕不後悔」。

另外，在他大學畢業的時候，他父親送他美金 100 萬的財產，他在臨終前寫下遺囑，這 100 萬美金全數捐給內地會，指定在蘭州要建立醫院。之後隔了若干年，他的家族又增加奉獻的錢，在蘭州成立蘭州博登醫院為的是紀念威廉博登，這個醫院就是今天的蘭州第二人民醫院的前身。這是一個真實生命的故事。我們何等的感恩。

實例二：

當 Titanic 鐵達尼號沉沒的時候，眾人都忙著搶救生艇上的位置好逃生。但是卻另有一批基督徒不願去搶那本已不足的救生艇座位，就安安靜靜的在詩班裡唱詩隨船沉沒。當時很多人在水裡載沉載浮之際，有一位美國 20 多歲的男人沒有救生圈，危及之時，他旁邊一個人問他說：「我已經得救了，祢還沒有信主吧？」這位美國人說：「還沒有。」於是他把身上的救生圈脫下來給這位美國人，最後就獲救了。之後這群當時獲救的人們，記者就在紐約進行採訪。這位美國人就對大家說出這個個人獲救故事。後來，不但在紐約的報紙登出這段故事，也查出來犧牲自己生命的是一位牧師。

感謝主！一個真正相信有末世、有永生的基督徒，他就能如保羅所說的**腓立比書 1:21(經文十)**。

結語

但願我們天天感恩，時時感恩；願我們生於基督，死於基督，活出基督，永屬基督。

感恩節見證

我感謝上帝今年又在我生命中堅定不移的存在。上帝賜給我的無數祝福，從和家人朋友在一起的喜樂到滿足我的日常需要，我都被祂豐富的愛和恩典所包圍。在我是基督徒之前，我常從身邊的親友們聽到「團契查經」和「代禱」。當時我想，和一群性格、經歷、興趣不同的人在禮拜五晚上，一起讀《聖經》幾個鐘頭，會比自己在家輕輕鬆鬆地過幾個鐘頭還來的快樂嗎？而對於代禱我也有些不明瞭。我常聽到別人對我說：「我會為你禱告。」

雖然我感激別人的善意，但是我又想如果別人可以透過禱告祈求他們的上帝，來成全我內心深處渴望得到的東西？那這樣結果又有多少程度是被別人的代禱塑造的？如果結局不是我祈求的，那麼代禱有用

嗎?2020年,當教會姊妹帶領我到HCC參加主日崇拜時,我不是很有把握,但因為我喜歡且信賴她們,想和她們在一起.於是我參加了主日崇拜,同時也加入了磐石團契,其實當時我並不知道耶穌要利用我的這種不適感來幫助我成長.

漸漸的在團契生活中,我感受到一個生命的交流,因為大家有一樣的信仰,能在主裏突破彼此的差異,自然的也是本能的,弟兄姐妹之間的情誼就在我心理滋長了.從團契互相的代禱中,我領受到基督徒因為有了柔和謙卑的心,才願意在別人有困難時給予安慰和代禱.正是在我們低潮的時候,團契才變得更重要,與弟兄姊妹一起禱告,可以幫助我們定睛仰望上帝.

我看到磐石團契的弟兄姊妹用神賜給他們的恩賜才幹參與教會的服事,他們的榜樣也啟發我去事奉主,我相信透過加強團契的紐帶,我們可以一起做很多事.我相信信徒相通.我感謝神讓我認識帶領我的姊妹,她是我的天使,也是我在《聖經》讀經班的老師,她引導我們,並且讓我們看到什麼是一個成熟的基督徒的典範.

約翰福音 16:33,耶穌說:「**在世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經勝了世界.**」神賜給我的福分是豐盛的,但不是只為了我自己,我要參與教會、參與團契,把上帝給我的禮物,用來幫助其他的人,並且榮耀上帝.